

证券代码：600503

证券简称：华丽家族

公告编号：临2013—048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12月9日
- 股权登记日：2013年12月2日
- 会议方式：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 公司股票是否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是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决定召开公司 201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3 年 12 月 9 日（星期一）13：30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3 年 12 月 9 日（星期一）上午 9:30 至 11:30；
下午 13:00 至 15:00

2、股权登记日：2013 年 12 月 2 日（星期一）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镇三新公路 207 号会议室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表决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投票规则：本次股东大会提供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两种投票表决方式，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若同一股份通过现场方式和网络方式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公司股票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相关投资者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融资融券业务试点涉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有关事项的通知》（上证交字〔2010〕2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2年第二次修订）以及转融通的有关规定执行。

8、会议出席对象：

（1）凡2013年12月2日（星期一）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股东有权参加现场会议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股东不能亲自出席的，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1 发行的股票种类和面值

2.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4 发行数量

2.5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6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2.7 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2.8 上市地点

2.9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 3、审议《关于<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4、审议《关于<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 5、审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6、审议《关于修订<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7、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8、审议《关于制订<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2015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代理人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验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在会议召开前 2 天进行登记(股东登记表见附件 3)。

4、现场登记时间:2013 年 12 月 9 日 13:00—13:30。

5、现场登记地点: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镇三新公路 207 号。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12月9日（星期一）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详见附件2）

五、其它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与交通费自理。

2、联系人：娄欣、夏文超

3、联系电话：021-62376199

传真：021-62376089

4、公司办公地址：上海市虹桥路2272号虹桥商务中心3楼L座 邮编：200336

六、具体行车路线（人民广场出发）：

人民广场→沪闵高架→沪杭高速→G1501 郊环（新农方向）→塔汇出口下高速→塔闵路左转→塔闵路三新公路右转→公司会场。

人民广场→延安路高架（虹桥机场方向）→G25 高速→G1501 郊环（新农方向）→塔汇出口下高速→塔闵路左转→塔闵路三新公路右转→公司会场。

人民广场→沪闵高架→沪杭高速→石湖荡出口→石湖荡镇→塔闵路→塔闵路三新公路左转→公司会场。

特此公告。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行使表决权。委托人对下列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画“√”以明确表示同意、反对、弃权）：

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的股票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	发行数量			
2.05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06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2.07	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2.08	上市地点			
2.09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3	《关于<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5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6	《关于修订<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8	《关于制订<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2015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委托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公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附件 2：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网络投票方法

- 一、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 二、网络投票时间：2013 年 12 月 9 日（星期一）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投票程序比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 三、投票代码：738503；投票简称：华丽投票
- 四、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顺序号，以 99 元代表所有需要表决的议案，以 1 元代表第 1 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以 2 元代表第 2 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以此类推。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总议案		99.00	1 股	2 股	3 股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	1 股	2 股	3 股
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0	1 股	2 股	3 股
2.01	发行的股票种类和面值	2.01	1 股	2 股	3 股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02	1 股	2 股	3 股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3	1 股	2 股	3 股
2.04	发行数量	2.04	1 股	2 股	3 股
2.05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05	1 股	2 股	3 股
2.06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2.06	1 股	2 股	3 股
2.07	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2.07	1 股	2 股	3 股
2.08	上市地点	2.08	1 股	2 股	3 股
2.09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09	1 股	2 股	3 股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2.10	1 股	2 股	3 股
3	《关于<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3.00	1 股	2 股	3 股

4	《关于<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4.00	1 股	2 股	3 股
5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5.00	1 股	2 股	3 股
6	《关于修订<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6.00	1 股	2 股	3 股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7.00	1 股	2 股	3 股
8	《关于制订<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2015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8.00	1 股	2 股	3 股

注：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序号，以 1.00 元代表第 1 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以此类推。以 99.00 元申报价格对全部议案投同意、反对或弃权票视为对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投同意、反对或弃权票，无需再对其他议案再行表决。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3、投票举例

股权登记日持有“华丽家族”股票的投资者，对《关于<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投赞成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38503	买入	3.00	1 股

股权登记日持有“华丽家族”股票的投资者，对《关于<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投反对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38503	买入	3.00	2 股

股权登记日持有“华丽家族”股票的投资者，对《关于<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投弃权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38503	买入	3.00	3 股

五、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股东大会有多个待表决的议案，可以按照任意次序对各议案进行表决申报，表决申报不得撤单。

- 2、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含现场投票、委托投票、网络投票），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 3、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 4、本次会议有多项表决事项，股东仅对某项或者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即视为出席本次会议，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投票或投票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规定的，按照弃权处理。

附件 3：股东登记表

截至 2013 年 12 月 2 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本人（本公司）持有华丽家族（600503）股票，现登记参加 201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名称）：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注册号）：

股东账号：

持有股数：

日期：